

最新老残游记读后感(汇总5篇)

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，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。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老残游记读后感篇一

毋庸置疑，清官者，名垂千古、流芳百世，皆因人们拥戴清官、热爱清官。黑脸的包龙图，在中国人的心目中，始终是一片惩d除恶的“大青天”；d臣者，遭人唾骂，遗臭万年，皆因人们憎恨d臣、厌恶d臣。残害忠良的秦桧，在中国人的心目中，永远是跪在岳飞墓前的（前些时候，看到网上传言，秦桧在家乡已站起来了，现在的社会价值取向真得让人迷惘和心寒）。

刘鹗的《老残游记》中写了二个清官，读后，却让人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。

第一个“清官”是玉贤。该人是因为“办强盗办的好”而“补曹州府”（见第三回）。他办强盗究竟办得怎么样好呢？书中写道：“不到一年竟有路不拾遗的景象。”

在《资治通鉴》中有一个描写李世民的故事，也说到“路不拾遗”。故事名称是《上与群臣论止盗》，发生在唐太宗李世民的“贞观之治”年代，经过是这样的：

上（指李世民）与群臣论止盗，或请重法以禁之，上晒之，曰：“民之所以为盗者，由赋繁役重，官吏贪求，饥寒切身，故不暇顾廉耻耳。朕当去奢省费，轻徭薄赋，选用廉吏，使民衣食有余，则自不为盗，安用重法邪？”自是数年之后，海

内升平，路不拾遗，外户不闭，商旅野宿焉。

“贞观之治”时代，李世民是否真得做到路不拾遗了，我们姑且不论。但是，李世民对“止盗”采用“疏”的方法，让百姓富起来，“使民衣食有余，则自不为盗”。李世民的观念显然是合乎情理的，只是听起来太过于理想化而已。“穷人”是任何社会都希望消失的，又是任何社会都难以有效消失的。即便历史发展到现在，经济发达，物质丰富，“穷人”的故事却仍然时有耳闻，此仍由于合理的贫富差距是社会发展的动力所在。如果果真具备孔子所倡导“天下大同、天下归一”，社会还能否发展，却是真正的令人心存疑虑！，我们所要做的是让“穷人”成为“相对穷”，而不是“绝对穷”！

玉贤大人对于“止盗”采用却是与李世民截然相反的方法，他用的是“堵”。他在“衙门口有十二架站笼，天天不得空”（见第五回），“未到一年，站笼站死两千多人”（见第三回）。就曹州府这么一个小地方，一年不到的时间，就被玉贤抓住并站死的所谓强盗有两千多人。这么一个地方哪里来的这么多强盗，全都是由于“他（指玉贤大人）随便见着什么人，只要不顺他的眼，他就把他用站笼站死；或者说话说的不得法，犯到他手里，也是一个死。”（见第五回）以至于老百姓非常怕他，大家如小心谨慎、噤若寒蝉，不敢有丝毫差错。然而，即使这样，还是有众多的良民百姓被错当作强盗而被怨站死。对此，老残深有感慨，对曹州府百姓深为同情，他看到雪地中鸟儿无以觅食，“躲在屋檐下，也把头缩着怕冷，其饥寒之状殊觉可悯。”然而，他认为“这些鸟雀跃然冻饿，却没有人放枪伤害他……撑到明年开春，便快活不尽了。若象这曹州府的百姓呢，近几年的年岁也就很不好，又有这们一个酷虐的父母官，动不动就捉了去当强盗，用站笼站杀，吓得很连一句话也说不出，于饥寒之外，又多一层惧怕，岂不比这鸟雀还要苦吗？（见第六回）”玉贤虽然做到了“路不拾遗”，在上级眼中能干的，在百姓眼中却是残暴的。此人表面清廉，实则却是一个不折不扣的酷吏，为了让自己升

官，竟然不顾百姓死活，不问青红皂白，用百姓之血染红自己官帽上的顶珠。老残在客店的墙上写下一首诗，对此进行了无情的批判：“得失沦肌髓，因之急事功。冤埋城阙暗，血染顶珠红。处处鸱m雨，山山虎豹风。杀民如杀贼，太守是元戎。”

老残游记读后感篇二

《老残游记》中，写人写事的技巧并不高，但写景却是《红楼梦》、《水浒传》所不能及的，更不是《西游记》所能比的。

如书中关于大明湖的描写，令我印象深刻：

这是静，就是一幅画，是如此的和谐与安详，光是颜色的词儿，就有十一个，而绿色就有三个：苍翠、绿、碧。

苍劲的绿给人以无限岁月和历练的想象，一阵疾风吹来，树枝轻轻摇，正见树枝苍叶，晃出阵阵林涛，枝怒吼，风狂嚎，摇得苍叶上下翻，却不嬉笑。

翠柏与苍松相映，翠柏更富有活力，鲜艳的衣装而清雅，连袈裟都逊色几分，香客拜佛，也会偷窥春色。

碧绿如翡翠，耀眼闪人心，誓与皇家色一较高下，却不知深入凡世红尘中。……正在叹赏不绝，忽听一声渔唱。低头看去，谁知那大明湖业已澄净的同镜子一般；那千佛山的倒影映在湖里，显得明明白白；那楼台树木，格外光彩，觉得比上头的一个千佛山还要好看，还要清楚。

有声有景，分明一幅动态画，虽不如上段色调繁多，却也清新雅致，那一声渔唱，虽未听过，但在耳边响彻。

书中的人固然重要，事情也重要，可没有场景，就算有仙家，

也只是在白板上添了几笔，可有可无。

老残游记读后感篇三

毋庸置疑，清官者，名垂千古、流芳百世，皆因人们拥戴清官、热爱清官。黑脸的包龙图，在中国人的心目中，始终是一片惩奸除恶的“大青天”。奸臣者，遭人唾骂，遗臭万年，皆因人们憎恨奸臣、厌恶奸臣。残害忠良的秦桧，在中国人的心目中，永远是跪在岳飞墓前的(前些时候，看到网上传言，秦桧在家乡已站起来了，现在的社会价值取向真得让人迷惘和心寒)。

刘鹗的《老残游记》中写了二个清官，读后，却让人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。

第一个“清官”是玉贤。该人是因为“办强盗办的好”而“补曹州府”(见第三回)。他办强盗究竟办得怎么样好呢？书中写道：“不到一年竟有路不拾遗的景象。”

在《资治通鉴》中有一个描写李世民的故事，也说到“路不拾遗”。故事名称是《上与群臣论止盗》，发生在唐太宗李世民的“贞观之治”年代，经过是这样的：

上(指李世民)与群臣论止盗，或请重法以禁之，上晒之，曰：“民之所以为盗者，由赋繁役重，官吏贪求，饥寒切身，故不暇顾廉耻耳。朕当去奢市费，轻徭薄赋，选用廉吏，使民衣食有余，则自不为盗，安用重法邪？”自是数年之后，海内升平，路不拾遗，外户不闭，商旅野宿焉。

“贞观之治”时代，李世民是否真得做到路不拾遗了，我们姑且不论。但是，李世民对“止盗”采用“疏”的方法，让百姓富起来，“使民衣食有余，则自不为盗”。李世民的观点显然是合乎情理的，只是听起来太过于理想化而已。“穷人”是任何社会都希望消失的，又是任何社会都难以有效消

失的。即便历史发展到现在，经济发达，物质丰富，“穷人”的故事却仍然时有耳闻，此仍由于合理的贫富差距是社会发展的动力所在。如果果真具备孔子所倡导“天下大同、天下归一”，社会还能否发展，却是真正的令人心存疑虑！我们所要做的是让“穷人”成为“相对穷”，而不是“绝对穷”！

玉贤大人对于“止盗”采用却是与李世民截然相反的方法，他用的是“堵”。他在“衙门口有十二架站笼，天天不得空”（见第五回），“未到一年，站笼站死两千多人”（见第三回）。就曹州府这么一个小地方，一年不到的时间，就被玉贤拿住并站死的所谓强盗有两千多人。这么一个地方哪里来的这么多强盗，全都是由于“他（指玉贤大人）随便见着什么人，只要不顺他的眼，他就把他用站笼站死；或者说话说的不得法，犯到他手里，也是一个死。”（见第五回）以至于老百姓非常怕他，大家如小心谨慎、噤若寒蝉，不敢有丝毫差错。然而，即使这样，还是有众多的良民百姓被错当作强盗而被怨站死。对此，老残深有感慨，对曹州府百姓深为同情，他看到雪地中鸟儿无以觅食，“躲在屋檐下，也把头缩着怕冷，其饥寒之状殊觉可悯。”然而，他认为“这些鸟雀跃然冻饿，却没有人放枪伤害他……撑到明年开春，便快活不尽了。若象这曹州府的百姓呢，近几年的年岁也就很不好，又有这们一个酷虐的父母官，动不动就捉了去当强盗，用站笼站杀，吓得连一句话也说不出，于饥寒之外，又多一层惧怕，岂不比这鸟雀还要苦吗？（见第六回）”玉贤虽然做到了“路不拾遗”，在上级眼中能干的，在百姓眼中却是残暴的。此人表面清廉，实则却是一个不折不扣的酷吏，为了让自己升官，竟然不顾百姓死活，不问青红皂白，用百姓之血染红自己官帽上的顶珠。老残在客店的墙上写下一首诗，对此进行了无情的批判：“得失沦肌髓，因之急事功。冤埋城阙暗，血染顶珠红。处处鸱鸮雨，山山虎豹风。杀民如杀贼，太守是元戎。”

第二个“清官”是刚弼。此人不同于玉贤，玉贤是一心为升

官，急于干出一番政绩来，以博取上级欢心，因此以残酷治民，是一个实足的“酷吏”。而刚弼却不为升官，以“清廉自命(见第十六回)”。此人清廉确也真得清廉，然而，此人却是刚愎自用，却又昏庸无能之辈。他审讯贾家十三条人命的巨案，由于贾家的亲家魏家佣人急于想救出自己东家，就对刚弼进行巨额贿赂，刚弼凭此就主观臆断，判定魏氏父女是凶手，严刑逼供，铸成骇人听闻的冤狱。他的逻辑是“这魏家既无短处，为什么肯花钱呢？卑职一生就没有送过一个人钱。”(见第十八回)幸亏此案被老残知晓，就写信向抚台反映情况，抚台派出白太尊白子寿来主审此案，才让魏家沉冤得雪，救了魏家父女之命，最终又救了贾家十三条人命(这十三人是被一种类似蒙汗之类的“千日醉”所害，通过雪得解药“返魂香”而救活)。

对于刚弼这种所谓“清官”，白太尊有一段分析很是精辟，也很是一针见血：“清廉人是最令人佩服的，只有一个脾气不好，他总觉得天下都是小人，只有他一个人是君子。这个念头最害事的，把天下大事不知害了多少。”

对这些昏庸、残暴之辈，老残认为：“官愈大，害愈甚。守一府则一府伤，抚一市则一市伤，宰天下则天下死!(见第六回)”在那样的年代，能说出如此之话，实为不易，真可谓是震聋发聩之声也！

《老残游记》是中国四大讽刺小说之一，作者刘鹗学识渊博，在算学、医道、治河等方面均有出类拔萃的成就，因此，就小说内容而言，涉及各种自然科学范围颇广。尤其难能可贵的是，作者的文采也是相当不错，特别是对北京济南一带的风情描写，让人印象深刻，过目不忘，读后收获颇丰。当然，刘鹗对于所谓“清官”的讽刺，悠悠以为，多少有些过了。清官毕竟是人人诵之，人人赞之。纵观中华民族上下五千年之渊源历史，清官不是多了，而是少之又少，恰如当代社会中的珍稀动物。刘鹗所写的“清官”实非“清官”也，这些人充其量不过是沽名钓鱼之辈而已。

老残游记读后感篇四

《老残游记》的续篇最末一篇描述老残梦游地狱，最后其体香浓郁，业已是成就菩提果位了。作者刘鹗在文中多次论述佛理禅意，虽然到底他已经到了什么样的境界，我们不得而知。最后的文字敢于肯定了老残从凡夫证入佛菩萨的境界，我们判断他是对佛教有深入了解的。

我们说老残确实是一个凡夫，从文章的开篇便勾勒出了老残生活的窘迫，同时也指出他的优势“为人颇不讨厌”。这一句“不讨厌”却成了成佛做祖的基础。

生活窘迫却不急功近利，在江湖上摇铃行医却似闲游看景，除了贴补家用，有了钱也不挥霍，遇人急难时又是不惜倾囊奉献。开篇梦游蓬莱，黑夜泛舟，人单力薄却力抗凶匪。听闻酷吏玉贤行径，不觉拍案而起，立即谋划上书陈情。白衣之身公堂上直面酷吏刚弼。泰山上更出谋划策帮助尼寺。充分显示了老残的侠客情怀。

当然老残却不莽撞，面对强人，也拿捏得体，不至自己于险境。更是知人善任，利用白太守破冤案，压制刚弼。利用捕快许亮兄弟，巧设金钱套擒拿贾二。

宫保要他来做官，他却悄悄离去。开头文中说他写不了八股文章，可以知道他是不屑去写。老残能写公文，会做诗。他同书店老板的对话，知道五经四书他全然是通达的。

两处写到他读书的情景，一处读《八代诗集》，说明老残不好功名利禄，心境闲淡。一处读《大圆觉经》，导致他最后飞升羽化。

老残游记读后感篇五

中国社会进入到晚清时期，封建制度的各种弊端暴露无遗。

作者刘鹗，原名梦鹏，又名孟鹏。刘鹗出身于封建官僚家庭，从小得名师传授学业。他学识博杂，精于考古，并在算学、医道、治河等方面均有出类拔萃的成就。他所著《老残游记》备受世人赞誉，是十大古典白话长篇小说之一，又是中国四大讽刺小说之一。刘鹗本人也是富有学识又得不到抱负的人。

《老残游记》是社会谴责小说，以暴露的阴暗面和种种弊端为主要内容，涉及到当时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。晚清的社会谴责小说的代表作有4部。《官场现形记》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象》《老残游记》《孽海花》。其中每部书的侧重点各不一样，而《老残游记》则更以对自然风光的描写而见长，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和感染力。

《老残游记》的语言清新流畅、富有韵味。鲁迅说它“叙景状物，时有可观”。作者写景的特点是自然、逼真，有鲜明的层次和色彩。可以作为优美的散文来读。

我觉得书中对大明湖的风光，黄河冰雪以及对音乐的描绘等艺术成就尤高，看起来让我很受感染。比如在描绘济南府的时候用“家家流水，户户垂杨”来写，仅仅八字，就写出了济南的水多，树多的特点。我曾两次去过济南，那的水真是既多又特别清澈，连护城河中都能看到招摇的水草，绿油油的在水中自由地摆动。而大明湖中随处可见的一眼眼小小的泉眼，更是无时无刻不活泼地冒着泡泡。

作者在自叙里说：“棋局已残，吾人将老，欲不哭泣也得乎？”小说是作者对“棋局已残”的封建末世及人民深重的苦难遭遇的哭泣。老残是作品中体现作者思想的正面人物。他“摇个串铃”浪迹江湖，不入宦途，但是他关心国家和民族的命运，同情人民群众所遭受的痛苦，是非分明，而且侠胆义肠，尽其所能，解救一些人民疾苦。小说的突出处是揭露了过去文学作品中很少揭露的“清官”暴政。作者说“赃官可恨，人人知之。清官尤可恨，人多不知。盖赃官自知有病，不敢公然为非，清官则自以为不要钱，何所不可？刚愎自用，

小则杀人，大则误国，吾人亲眼所见，不知凡几矣”。刘鹗笔下的“清官”，其实是一些“急于要做大官”而不惜杀民邀功，用人血染红顶子的刽子手。

这里反映出作者同情民生疾苦的比较进步的一面。但他的基本政治观却是落后的，甚而是反动的。他坚决拥护封建统治，对帝国主义国家的侵略本质缺乏认识，反对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和义和团的反侵略斗争，这在书中也有明显的表现。因之，《老残游记》是一部瑕瑜互见的书。而读书是不能用现在的思维和政治观点来评判古人的，古人的观点和现在是有出入的。所以读书时，不要过分在意作者的政治观点，不能因为作者的观点和自己的不一样而否定这是一本好书。